

杭州市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

编号：

项目名称：杭州余杭区仓前街道医佳宠物诊所建设项目

承诺方（甲方）：杭州余杭区仓前街道医佳宠物诊所

行政主管部门（乙方）：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一、项目主要内容

（一）项目单位：杭州余杭区仓前街道医佳宠物诊所

（二）法定代表人：华志剑

（三）拟建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仓溢东苑东莲街 27 号

（四）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租用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农民多层公寓建设管理中心位于余杭区仓前街道仓溢东苑东莲街 27 号的营业房，进行宠物诊疗、宠物美容等服务，年接诊、接待宠物约 3500 例，其中宠物诊疗 2000 例、宠物美容 1500 例。

（五）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废水：项目医疗废水、洗浴废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小区化粪池处理，再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杭州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职工生活废水（公厕废水）经小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杭州余杭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宠物病房内设排便与排尿盒，专人进行清洗，定期用医用酒精对病毒进行杀毒，并不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

噪声：对于空调外机设备安装时做好防振、隔声措施；诊所等配备隔声门窗，营业时及时关闭门窗；运营期间注意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设备非正常运行产生噪声；加强管理，控制医药内容留宠物数量，康复后的宠物及时由主人带离；加强对宠物的情绪安抚，减少宠物日常偶发叫唤，防止宠物发生狂吠

固废：废外包装材料收集后，委托有处置能力的单位处理；宠物尸体委托杭州与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宠物毛发、宠物排泄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六)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总量来源

项目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内容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诊所	臭气	少量	少量
水污染物	废水	废水量	420t/a	420t/
		COD _{Cr}	393mg/L, 0.165t/a	50mg/L, 0.021t/a
				35mg/L, 0.015t/a
		NH ₃ -N	30mg/L, 0.0126t/a	5mg/L, 0.002t/a
2.5mg/L, 0.001t/a				
固废		医疗废物	0.6t/a	0
		动物毛发	0.05t/a	0
		动物排泄物	1.75t/a	0
		废包装材料	0.5t/a	0
		宠物尸体	0.1t/a	0
		生活垃圾	4t/a	0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于空调外机运行噪声，宠物诊疗、美容设备运行噪声以及宠物日常偶发的噪声，空调外机运行噪声值约为70dB _A ，宠物诊疗、美容设备运行噪声值约为70dB _A ，宠物日常偶发的噪声约为60~75dB _A 。			

(七) 总投资及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200 万元；项目环保投资：8 万元。

二、承诺内容

(一) 甲方事项

1、甲方承诺本项目不属于《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环评审批负面清单中的项目。详见附件

2、甲方承诺项目建设期符合以下条件和标准：

(1) 项目符合“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

(2) 项目建设过程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

(3) 项目符合项目所依托的工业有关专项规划和开发区规划及其规划环评要求。

(4)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5) 按法律法规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

3、甲方承诺项目生产期符合以下条件和标准：

(6) 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生产过程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7) 建设项目新增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重金属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须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8) 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生产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和生态破坏，同时自觉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9) 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相关执行标准出台或修改，按新标准执行。

(二) 乙方承诺内容事项

乙方对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出具备案意见。

三、违约责任

(一) 甲方不履行承诺或者履行承诺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应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同时，今后项目环评改革政策，按现有审批程序办理。

四、承诺书对承诺人具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承诺方（甲方）：杭州余杭区仓前街道医佳宠物诊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华志剑

联系电话：

行政主管部门（乙方）：（盖章）



2021年1月27日

附件：

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

环评审批负面清单

一、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钱江经济开发区）：

1. 环评审批权限在生态环境部的项目；
2. 需编制报告书的电磁类项目和核技术利用项目；
3. 有化学合成反应的石化、化工、医药项目；
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5. 有提炼、发酵工艺的生物医药项目；
6. 显示器件、印刷线路板及半导体材料、电子陶瓷、有机薄膜、荧光粉、贵金属粉等电子专用材料生产项目；
7. 涉及重金属污染项目及酸洗或有机溶剂清洗等工艺项目；
8. 涉及喷漆工艺且使用油性漆（含稀释剂）10吨/年及以上的项目；
9.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餐厨垃圾处置、生活垃圾焚烧等环保基础设施项目；
10. 与敏感点防护距离不足，公众关注度高或投诉反响强烈的项目。

二、未来科技城重点地区：

1. 环评审批权限在生态环境部的项目；
2. 需编制报告书的电磁类项目和核技术利用项目；
3. 有化学合成反应的石化、化工、医药项目；

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5. 涉及医药中间体研发及化学合成药研发项目；涉及水提工艺和化学提取工艺项目；
6. 涉及产生重金属等污染物项目；
7. 热电联产、餐厨垃圾处置、城市污水集中处理、垃圾焚烧等环保基础设施项目；
8. 与敏感点防护距离不足，公众关注度高或投诉反响强烈的项目。

三、余杭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1. 环评审批权限在生态环境部的项目；
2. 需编制报告书的电磁类项目和核技术利用项目；
3. 有化学合成反应的石化、化工、医药项目；
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5. 有提炼、发酵工艺的生物医药项目；
6. 涉及酸洗或有机溶剂清洗等工艺项目；
7. 涉及喷漆工艺且使用油性漆(含稀释剂) 10 吨/年及以上的项目；
8.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餐厨垃圾处置、生活垃圾焚烧等环保基础设施项目；
9. 与敏感点防护距离不足，公众关注度高或投诉反响强烈的项目。

四、杭州梦想小镇：

1. 环评审批权限在生态环境部的项目；
2. 需编制报告书的电磁类项目和核技术利用项目；
3. 有化学合成反应的石化、化工、医药项目；

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5. 与敏感点防护距离不足，公众关注度高或投诉反响强烈的项目。

五、梦栖小镇：

1. 环评审批权限在生态环境部的项目；
2. 需编制报告书的电磁类项目和核技术利用项目；
3. 有化学合成反应的石化、化工、医药项目；
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5. 与敏感点防护距离不足，公众关注度高或投诉反响强烈的项目。

六、余杭艺尚小镇：

1. 环评审批权限在生态环境部的项目；
2. 需编制报告书的电磁类项目和核技术利用项目；
3. 有化学合成反应的石化、化工、医药项目；
4.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5. 与敏感点防护距离不足，公众关注度高或投诉反响强烈的项目。